浦银安盛月月盈安心养老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度 报告摘要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3月30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3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128		
交易代码	5191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2月5日		
基金管理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5,652,157.1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A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128	51912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68,208,772.62份	17,443,384.5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金融机构活期存款基准的收益水平。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一方面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资产配置、久期管理、类属配置进行动态管理,寻找各类资产的最在良好投资机会;一方面在个券选择上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通过挖掘性等聚焦信用分析策略进行筛选,整体投资通过对风险的严格控制,运用多种积极的资产管理增益策略,实现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下属分级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A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C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顾佳	叶亿红
	联系电话	021-23212888	021-68475888
	电子邮箱	compliance@py-axa.com	yeyh@bankofshanghai.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3079999 或 400-8828-999	95594
传真		021-23212985	021-6847693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y-ax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所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		2014年12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A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C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A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C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A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079,920.39	835,168.49	1,061,821.48	64,382.12	–	–
本期利润	17,563,170.01	1,074,080.73	1,543,759.67	95,683.17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36	0.0599	0.0055	0.0052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37%	5.97%	0.50%	0.50%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42	0.0502	0.0038		0.0035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6,735,969.72	18,578,640.33	283,475,621.02	18,498,076.94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9	1.065	1.005	1.005	–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指本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
3.本期末数字为期末数字,期末数字与期末基金份额变动数量。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的孰低数。
5.本基金于2014年12月5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2014年12月31日数据为2014年12月5日(基金成立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9%	0.15%	1.81%	0.08%	0.58%	0.07%
过去六个月	4.70%	0.16%	2.95%	0.07%	1.75%	0.09%
过去一年	6.37%	0.35%	4.19%	0.08%	2.18%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0%	0.34%	3.99%	0.09%	2.51%	0.25%

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1%	0.14%	1.81%	0.08%	0.50%	0.06%
过去六个月	4.51%	0.15%	2.95%	0.07%	1.56%	0.08%
过去一年	5.97%	0.38%	4.19%	0.08%	1.78%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0%	0.34%	3.99%	0.09%	2.51%	0.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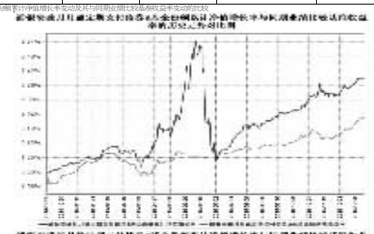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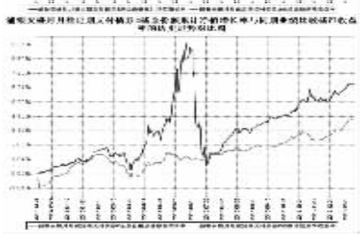

注:
1.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三部分第四条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14 年 12 月 5 日至 2015 年 6 月 4日,建仓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其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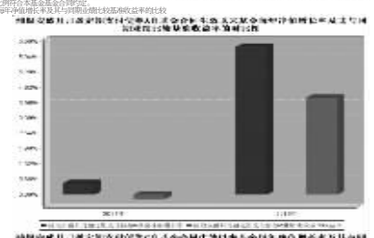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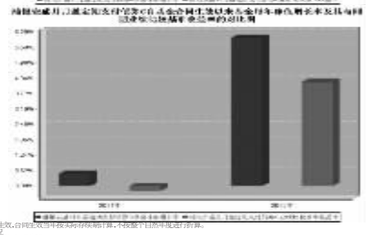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12月5日生效,合同生效不足一个会计年度的,按照从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情况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安盛")成立于2007年8月,股东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XA Investment Managers SA 及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51%、39.9%和9%。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法定合作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浦银安盛管理下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价值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精选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精致生活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浦银安盛中证500指数基本面4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精神科技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浦银安盛中证500指数基本面4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浦银安盛中证500指数基本面4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月月盈安心养老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月月盈安心养老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月月盈安心养老定期支付债券